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2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2人，监事朱斌先生因出差在外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王斌先生代为行使同意表决权并签署有关文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7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并出具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年4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7,778.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09%；营业利润10,086.5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41%；利润总额15,272.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90.2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23%。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597,76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0.20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 11,955,200.00 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规定，预案的制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本年度的盈利、资金供给和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切实保护了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 1 号——超募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6、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对《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不存在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人教育”）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向全人教育增资，其中 5,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 5,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全人教育的注册资本由目前的 5,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 万元。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主要为解决全人教育资本规模和业务发展不匹配的问题，提升全人教育的综合实力，以满足其未来经营发展的需求，将对公司的教育产业战略布局和业务开展有积极的影响。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向全人教育增资。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质量较好，对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关于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担保的公告》2018年4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江苏童梦幼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江苏童梦幼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产质量较好，对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关于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江苏童梦幼儿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提供授信额度担保的公告》2018年4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有利于规避公司产品出口结汇及外币贷款中的汇率波动的风险，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积极影响。同意公司在2018年4月23日至2019年4月23日期间与银行开展额度不超过等额4,000万元人民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关于2018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2018年4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闲置资金

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该事项以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为前提,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意公司 2018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在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关于 2018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已与公司合作多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周崇明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7 年度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关于拟回购并注销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的公告》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周崇明 2017 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拟回购并注销杭州全人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的公告》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